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教育局 文件

安财行[2018]12 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春季学期农村寄宿制 学校公用经费的通知

有关镇财政所、中心学校，区直属学校：

根据安府常纪【2009】3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农村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资金的通知》（潮财教【2017】124 号）文件精神，现将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单位。（具体金额及科目分配详见附表）。

请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广东省提高农村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科学使用并及时拨付资金，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严禁截留、滞留、挤占或挪用。

附件：2018 年春季学期农村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明细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教育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

2018年春季学期农村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明细表

单位：元

单位	学校	内宿生人数	下达金额及科目	备注
			20502普通教育	
文祠镇	文祠中学	6	1080	
归湖镇	选堂创价小学	22	3960	
	潮安区归湖怀慈中学	61	10980	
	小计	83	14940	
赤凤镇	峙溪中心学校（初中部）	17	3060	
	峙溪中心学校（小学部）	14	2520	
	小计	31	5580	
凤凰镇	潮安区凤凰中学	85	15300	
	华侨中学	69	12420	
	凤溪小学	14	2520	
	小计	168	30240	
区直	万峰月光小学	1	180	
	宝山中学	12	2160	
	教育局		75820	
合计		301	130000	

